

檔	106 /	保存年限
號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絡人：蔡佳蓓
 電話：(02) 7734-3007
 電子郵件：artstalentededu.ntnu@gmail.com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8日
 發文字號：師大音樂字第10610195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_2017全國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論壇_徵稿報名表
 (A09640000Q0000000_1061019579-0-0.pdf)

主旨：檢送本校音樂學系承辦國教署委託「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優質發展中程計畫（104-108年）：子計畫－106年度中小學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專業精進計畫」計畫，將舉辦「2017全國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論壇：『議・藝・意』」之徵稿啟事，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論壇辦理時間為106年12月9日（星期六），海報截稿日期為106年9月15日（星期六）。
- 二、本論壇相關訊息請詳請詳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優質發展中程計畫-藝才課程與教學網頁（<http://artistic.finearts.ntnu.edu.tw/subproject/2>），意者請逕行下載「徵稿報名表」word檔，並於截稿前傳送至本計畫聯絡人。
- 三、聯絡資訊：中小學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專業精進計畫蔡佳蓓小姐，聯絡電話：02-77343007或電郵：artstalentededu.ntnu@gmail.com。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6.08.09



1060017419

副本：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舞蹈學系曾瑞媛教授、中國文化大學心理輔導學系江學滢助理教授、本校音樂學系副教授吳舜文、蔡佳蓓專任助理

校長 張國恩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校外徵稿」項下，並彙整後e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

出版組
約用行政組員 陳侃倫

1060809 0941

如擬。

出版組
組長 柯志平 0810
0836

代為決行

裝

訂

線

2017 全國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論壇：

「議・藝・意」

〈徵稿啟事〉

一、論壇宗旨

本論壇希冀透過學術論文與教學方案之徵稿、審查、發表與討論，以海報發表為原則（視徵稿審查結果而定），探析藝術教育及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等議題在國內發展之現況與未來應用之趨勢。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三、辦理時間：2017 年 12 月 9 日（星期六）

辦理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2 樓 202 演講廳

四、徵稿內容

1. 主題：藝術教育或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之學術研究或教學實務相關議題。
2. 形式：海報發表（由主辦單位提供統一格式及印製），摘要並將登載於議程及成果專輯。
3. 體例：請參次頁「徵稿報名表」，並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小學藝術才能班優質發展中程計畫-藝才課程與教學網頁
(<http://artistic.finearts.ntnu.edu.tw/subproject/2>) 下載「徵稿報名表」word 檔。

五、注意事項

1. 報名：意者請自即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15 日（週五）止，傳送檔案至本計畫聯絡人信箱（主旨請註明：2017 全國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論壇_姓名），採摘要方式收件，如有全文歡迎併附以利審查。
2. 審查：主辦單位將於收件截止後送請專家學者進行審查並於 10 月 20 日（週五）前公告錄取名單。
3. 文責：投稿者文責請自負，研究或教學實施之相關程序及資料引用務請妥慎處理。
4. 聯絡資訊：中小學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專業精進計畫 蔡佳蓓專任助理
地址：106 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
電話：02-77343007 電郵：artistalentededu.ntnu@gmail.com

2017 全國藝術才能班課程與教學論壇

「議・藝・意」

〈徵稿報名表〉

基 本 資 料
姓名：（如有多位作者請逐一列出）
服務單位及職別、或就讀學校及系所：（如有多位作者請逐一列出）
通訊方式（僅列主要通訊作者一位） 姓名： 電話：（公）（宅）（手機） E-mail： 聯絡地址：
簡歷：（如有多位作者請逐一列出；總字數請以 300~600 字為限，或可提供個人網頁連結。）
徵 稿 內 容
徵稿性質： ☐ 學術論文 ☐ 教學方案 ☐ 其他（請說明）
題目：
摘要：（請以 300~500 字為限）
關鍵詞：（至多 6 個）
☐ 可以 ☐ 無法 提供全文（6000 字內）以利審查。